# 泰信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分红公告

## 公告送出日期: 2025年10月31日

## 1. 公告基本信息

1. 🛆	口杢平旧心				
基金名称		泰信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泰信债券增强收益			
基金主代码		290007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年7月2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泰信增强收益债券			
		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年10月28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		2025 年度第一次分红			
说明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		泰信债券增强收益 A	泰信债券增强收益 C	泰信债券增强收益	
简称				D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		290007	291007	022516	
代码					
截止	基准日下属分	1. 1585	1. 1444	_	
基准	级基金份额净				
日下	值(单位: 人				
属分	民币元)				
级基	基准日下属分	27, 270, 192. 70	125, 474. 46	_	
金的	级基金可供分				
相关	配利润(单位:				
指标	人民币元)				
	截止基准日下	13, 635, 096. 35	62, 737. 23	_	
	属分级基金按				
	照基金合同约				
	定的分红比例				
	计算的应分配				
	金额(单位:人				
1.52	民币元)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		0. 4600	0. 3400	_	
红方案(单位:元/10份					
基金份额)					

注: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50%。

####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5年11月3日
除息日	2025年11月3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年11月4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持有人。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将于 2025 年 11 月 4 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5
	年11月5日起可以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
	《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
	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
	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收益分配采用红利再投资方式免收再投资的费用。

注: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为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两种。投资人可选择获取现金红利,或将分红 资金按除权日该类别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成相应的同一类别的基金份额;若投资人不选择,本基金 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红利。

###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欲了解有关分红的详细情况,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

网址: www.ftfund.com 客户服务热线: 400-888-5988、021-38784566。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1 日